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科电气”）2020年3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

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对上述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本次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1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将发生如下变更：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注册资本（元）	642,604,424.00	642,582,824.00
股份总数（股）	642,604,424	642,582,824

二、公司章程拟修订情况

公司就本次减少注册资本等事宜拟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2,604,424 元（陆亿肆仟贰佰陆拾万肆仟肆佰贰拾肆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2,582,824 元（陆亿肆仟贰佰伍拾捌万贰仟捌佰贰拾肆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42,604,424 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42,582,824 股，均为普通股。
------	------------------------------	------------------------------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其他说明事项

1、上述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事项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有关事项。

3、上述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决议披露日同时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债权人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若债权人在上述期限内无异议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4、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以商事主体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三日